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季度最新情況

本公告乃由中國三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之復牌指引及（其中包括）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之季度最新情況。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通知，關於本公司近期為履行復牌指引而採取行動的進展，以及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最新發展。

季度最新情況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仍在進行中。根據審核程序，本公司擬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前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

由於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延遲刊發，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的刊發亦予以延遲。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編製及刊發未完成財務資料的進度。

業務營運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物業發展、持有投資及租賃目的之物業，並於本公告日期繼續從事其現有業務。

中國房地產市場持續面臨下行壓力，大部分地區銷售表現疲弱。持續嚴峻的融資狀況進一步影響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並加劇由其物業發展分部銷售低迷所帶來的經營困難。儘管面對該等挑戰，本集團仍致力於透過優先及時交付項目及維持其核心業務的穩定營運，以減輕市場低迷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儘管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本集團之業務營運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照常進行。

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

本公司仍在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本公司公司秘書之空缺。本公司預期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

復牌計劃

本公司致力於達成復牌指引，目標為於刊發未完成財務資料及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後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恢復買賣。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三迪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加迪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加迪先生及王超先生；非執行董事*Amika Lan E Guo*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亦意先生、余華秀女士及章建嬪女士。